

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林盈均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11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20069829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教學字第11110003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111AF01905_1_1816240894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新竹縣111學年度縣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簡章」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，請有意願者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本縣出缺學校為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，申請者應參加校長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。如參加遴選之申請人人數5人以上，由遴選會就申請者之書面資料篩選4人參加說明會及後續之遴選報告。預定於111年5月9日（星期一），公告說明會相關事項於本局網站。
- 三、收件日期及地點：
 - （一）通訊、親自、委託報名皆須於111年5月3日（星期二）下午4時前送達。
 - （二）送達地址：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「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學務管理科」。



(三)逾時不予受理，如有疑義，可電洽03-5518101轉2811。

四、遴選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時間：111年5月1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起，依序進行簡報，屆時請準時出席。時間表將於111年5月16日（星期一）公告於本局網站。

(二)地點：本縣教育研究發展暨網路中心 2 樓第二研習室。

五、旨揭作業簡章（含相關表件）可自本局網站(<https://doe.hcc.edu.tw>)/教育局公告下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新竹縣各縣立國中群組、新竹縣各私立國中、新竹縣各國立高級中學、新竹縣各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學務管理科

